

#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

项目代码： \_\_\_\_\_

建设地点： 柳州市融水县

验收单位：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2020年5月20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	行业类别	水电枢纽工程
主管部门(或主要投资方)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柳州市水利局、柳水利水保〔2010〕32号 2010年9月26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04年4月开工建设，2005年10月完工		
水土保持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来宾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水利厅关于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事中事后监管的通知》（桂水水保〔2017〕14号）的有关规定，2020年5月20日，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在柳州市融水县组织召开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

参加验收的有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建设单位）、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施工单位）、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监测单位）、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的代表及技术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成员及代表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技术资料，听取施工、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 一、项目概况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位于融水县同练乡八岗村，其地理位置为东经 $103^{\circ} 37' 30''$ ，北纬 $25^{\circ} 22' 30''$ ，电站厂址距融水县城127km，距同练乡14km。该电站于2004年4月~2009年9月由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进行建设和运营，2011年5月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将其收购，运行单位为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属于小型水电站。坝址以上控制集雨面积 $65.5\text{km}^2$ ，正常蓄水位603.3m。校核洪水位607.13m，设计洪水位606.78m，

装机 3 台，总装机容量 1890kw，工程等别为 V 等，多年平均发电量 843.13 万 kw h。

总投资 685.48 万元，土建投资 452.88 万元。2004 年 4 月开工建设，2005 年 10 月竣工，建设期 18 个月。

工程实际占地 1.2hm<sup>2</sup>，全为永久占地。本项目挖方总量为 3.81 万 m<sup>3</sup>，填方总量为 3.79 万 m<sup>3</sup>，弃方 0.02 万 m<sup>3</sup>，就近填平洼地。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柳州市水利局于 2010 年 9 月 26 日以《关于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柳水利水保 [2010]32 号）文对水保方案进行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2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面积为 1.25hm<sup>2</sup>，直接影响区面积为 0.95hm<sup>2</sup>。本次验收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2hm<sup>2</sup>，其中项目建设区范围 1.2hm<sup>2</sup>，直接影响区 0hm<sup>2</sup>。

#### （三）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情况

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纳入了主体工程的施工图设计文件。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受建设单位委托，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对本项目进行水土保持监测，2020 年 5 月，完成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单位认为：本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的任务，水土保持设施工程质量合格，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控制。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委托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2020 年 5 月，编写完成《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结论认为：该项目基本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任务，投资控制使用合理，完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除林草覆盖率外其他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99%，水土流失治理度 97.56%，水土流失控制比 1.0，拦渣率 95.83%，植被恢复率 100%，林草覆盖率 0.25%（由于主体工程占地大部分为建筑物和硬化面积，且施工过程中临时占地面积减少，故林草覆盖率未达标），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符合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可以组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

#### （六）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该项目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的文件要求，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落实了运行期管理维护责任，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 （七）后续管护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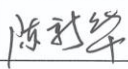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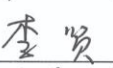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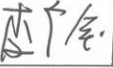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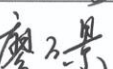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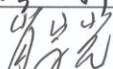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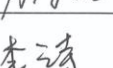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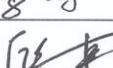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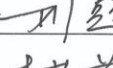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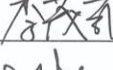
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后，管理单位应对该项目管理范围内的水土保持设施加强管护，营造良好的生态环境，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持续有效运转。

验收组

2020 年 5 月 20 日

##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2020年5月20日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陈新华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员	李贤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副总经理		建设单位
	李广钊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吴宏壁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生技部主任		建设单位
	廖万景	广西桂水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水发电分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肖宗光	广西水土保持学会	高工		特邀专家
	李诗	广西景鹏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顾豪	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	站长/高工		监测单位
	刘超	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李茂菲	柳州市水土保持监测分站	助工		监测单位
	李财敏	融水县八岗一期水电站	站长		施工单位